

## 考点八 小说形象的理解与分析

### ——突破高考第 8-9 题（解析版）

一、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下面小题。

徙

汪曾祺

先生名鹏，字北溟。家世业儒。尝受业于邑中名士谈甃渔，为谈先生之高足。谈先生说：“高氏有子矣，北溟之鹏终将徙于南溟。”

果然，高先生在十六岁的时候，高高地中了一名秀才。众人说：高家的风水转了。

不想，第二年就停了科举。

废科举，兴学校，这个小县城里增添了几个疯子。有一姓徐的呆子，穿着油腻的长衫，一边走，一边念。念到曾经业师浓圈密点的得意之处，摇头晃脑，昂首向天，面带微笑，如醉如痴。一直念到两颊绯红，双眼出火，口沫横飞，声嘶气竭。长歌当哭，其声冤苦。他这样哭了几年，一口气上不来，死在街上了。

高北溟坐在百年老屋之中，常常听到徐呆子从门外哭过来，哭过去。他恍恍惚惚觉得，哭的是他自己。

功名道断，高北溟怎么办呢？

头二年，谈先生还没有死。有人求谈先生的文字，碑文墓志，寿序挽联，谈先生都推给了高先生。所得润笔，尚可鬻粥。谈先生寿终，高北溟缌麻服孝，尽礼致哀，写了一篇长长的祭文，泣读之后，忧心如焚。

他也曾像祖父和父亲一样，开设私塾教几个小小蒙童，教他们读《三字经》《百家姓》《千字文》。然而除了少数极其守旧的人家，都已经把孩子送进学校了。他也曾挂牌行医看眼科。谈老先生的祖上本是眼科医生，他也给高鹏讲过平热泻肝之道，可是城里近年害眼的不多。文章不能锅里煮，百无一用是书生，一家四口，每天至少要半升米下锅，如之何？如之何？

有一个平素很少来往的世交沈石君来看他。沈石君比高北溟大几岁，也曾跟谈老先生读过书，开笔成篇以后，到苏州进了书院。书院改成学堂，革命、“光复”……他就成了新派，多年在外边做事。他有志办教育，在省里当督学，他劝高北溟去读两年简易师范，取得一个资格，教书。

读师范是被人看不起的。师范生被人称为“师范花子”，但这在高北溟这里是一条可行的路。简师只有两年，一晃也就过去了。简师毕业，高先生在“五小”任教。

高先生教书是认真的，讲课、改作文，郑重其事，一丝不苟。同事起初对他很敬重，渐渐地在背后议

论起来，说这个人的脾气很方。高先生落落寡合，不苟言笑，不爱闲谈，不喜交际。他按时到校，到教务处和大家略点一点头，拿了粉笔、点名册就上教室。下了课就走。有时当中一节没有课，就坐在教务处看书。

高先生家的春联都是自撰的，逐年更换。都是述怀抱、舒愤懑的词句，全城少见。这年是辛未年，板上贴的春联嵌了高先生自己的名字：

辛夸高岭桂

未徙北溟鹏

也许这是一个好兆头，未徙者将徙也。第二年，高北溟竟真的徙了。

这县里有一个初级中学，办得不好。教育局局长下决心对这个学校进行改组。恰好沈石君在家闲居，地方上人挽他出山来掌初中。沈石君再三推辞，禁不住不断有人踵门劝说，也就答应了。他只提出一个条件：所有教员，由他决定。教育局局长沉吟了一会儿，说：可以。

国文教员，他聘了高北溟。许多人都感到意外。

高先生自然欣然同意。他谈了一些他对教学的想法，沈石君认为很有道理。

高先生要求教书教人，要了解学生，知己知彼。不管学生的程度，照本宣科，是为瞎教；学生已经懂得的，再来教他，是白费；暂时不能接受的，勉强教他，是徒劳。他要看着、守着他的学生，看到他是不是一月有一月的进步，一年有一年的进步。如同注水入瓶，随时知其深浅。他说当初谈老先生就是这样教他的。

他要求在部定课本之外，自选教材。他说教的是书，教书的是高北溟。“只有我自己熟读，真懂，我所喜爱的文章，我自己为之感动过的，我才讲得好。”他非常重视作文。他说学国文最终的目的，是把文章写通。他说，作文要如驶船，撑一篙是一篙，作一篇是一篇。不能像驴转磨，走了三年，只在磨道里转。

在县立初中读了三年的学生，大部分文字清通，知识丰富，他们在考高中，甚至日后在考大学时，国文分数都比较高，是高先生给他们打下的底子。更重要的是他们学会了欣赏文学，为人正直仁爱。

教室里响起了高唱校歌的声音。校歌由高北溟先生作词。玻璃一样脆亮的童声高唱着。瓦片和树叶都在唱。

高先生的家也搬了。搬到老屋对面的一条巷子里。高先生用历年的积蓄，买了一所小小的四合院。房屋虽也旧了，但间架砖木都还结实。天井里花木扶疏，苔痕上阶，草色入帘，很是幽静。

(摘编自《汪曾祺全集》)

8. 小说中高鹏这一人物形象鲜明而丰满。请结合文本分析这一人物的形象特点。

**【答案】**①富有文才，从“有人求谈先生的文字，碑文墓志，寿序挽联，谈先生都推给了高先生”可见谈先生非常认可他的文才。

②知恩图报。谈先生寿终，高北溟缙麻服孝，尽礼致哀，可见他感激谈先生对他的帮助，是个知恩图报之人。

③善于变通。从废科举功名路断后他“开设私塾”“挂牌行医看眼科”，后又读被人看不起师范，可见他面对困境，善于变通。

④做事认真。高先生教书是认真的，讲课、改作文，郑重其事，一丝不苟”可见他做事认真。

⑤为人正直。从“同事起初对他很敬重，渐渐地在背后议论起来，说这个人的脾气很方”可见他为人正直。

【解析】本题考查学生鉴赏作品的人物形象的能力。

从“有人求谈先生的文字，碑文墓志，寿序挽联，谈先生都推给了高先生”可知，有人向谈先生求字的时候，谈先生将那些碑文墓志，寿序挽联都推给了高先生，说明谈先生比较信任、认可高先生的文才，所以高鹏富有文才。

从“谈先生寿终，高北溟缙麻服孝，尽礼致哀，写了一篇长长的祭文，泣读之后，忧心如焚”可知，因为谈先生生前赏识高鹏，并且让他有一些收入，所以谈先生去世后，高鹏缙麻服孝，尽礼致哀，并且写了一篇祭文，从而可见高鹏感激谈先生对他的帮助，是个知恩图报之人。

由原文“他也曾像祖父和父亲一样，开设私塾教几个小小蒙童，教他们读《三字经》《百家姓》《千字文》。然而除了少数极其守旧的人家，都已经把孩子送进学校了。他也曾挂牌行医看眼科。谈老先生的祖上本是眼科医生，他也给高鹏讲过平热泻肝之道，可是城里近年害眼的不多”“他有志办教育，在省里当督学，他劝高北溟去读两年简易师范，取得一个资格，教书”可知，从废科举功名路断后，他开设私塾，但已经很少有人将孩子送进私塾，于是挂牌行医看眼科，但是也很少有人光顾，后在沈石君的劝说下去读被人看不起师范，后在“五小”任教，可见他面对困境，善于变通。

从“高先生教书是认真的，讲课、改作文，郑重其事，一丝不苟”可知，他作为一名老师，讲课、改作文郑重其事，非常地认真。所以他做事认真。

从“同事起初对他很敬重，渐渐地在背后议论起来，说这个人的脾气很方”可知，同事的敬重以及对他脾气很方的议论都能体现出他为人正直。

二. 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各题。

### 聂耽

聂鑫森

聂耽性格内敛，不喜欢疯跑乱叫，好静，尤好静中读书。初中毕业，他选择了去读中专技校，是“家有万金不如薄技在身”的古语对他起了作用。

技校毕业，聂耽被分配到一家国营纺织厂当保全工。保全工就是维修工，哪台纺织机、织布机出故障

---

了，一个电话打过来，他和他的工友便提起工具包，立赴现场去处理。待机器重新运转，他们便如鸟儿归巢，回到保全工的值班室里。

四十多年过去了。聂耽退休了。

聂耽没退休时，在这条住着二三十户人家的巷子里，是个没人多看一眼的角色，不就曾是一个保全工么！何况，他除碰见人微笑着打个招呼外，从不去串门，也决不会邀人来家闲坐、喝茶。别人家有婚、丧、做寿、生孩子之类事，往往是由聂耽的夫人去送礼、赴宴，他很少出头露面。

但在聂耽临近退休时，突然发生了一件大事，让巷中人不能不对他刮目相看。

全国纺织系统的保全工，经过层层选拔，十个优胜者再参加决赛，聂耽居然蟾宫折桂，夺得了冠军！中央电视台进行了现场直播：在一个巨型车间里，几十台纺纱机、织布机一齐开动，机声喧闹。被蒙上眼睛的聂耽，坐在车间的上端，他能在嘈杂的机声中，听出哪台机器有了毛病，毛病出在什么地方，百分之百的准确。

现场直播的事是聂夫人失口说出去的。正好是星期天的上午，全巷的男女老少都在看。很多特写镜头都停留在聂耽的耳朵上，又大又长不说，而且在聆听时，耳廓会敏感地扇动，忽快忽慢，让人啧啧称奇。

当决赛结束，评委主任宣布聂耽排名第一时，巷子里响起了经火不息的鞭炮声。湘潭曲曲巷出了这样一个一个人物，太了不起了！

欢呼之余，大家也有了愧意，几十年来对聂耽了解得太少了。这个功夫聂耽是怎么练出来的？他上班到底有什么异常表现？他喜欢吃什么，穿什么，业余有什么爱好？退休后在家干什么？

各种各样的信息从不同的渠道汇集到一起：聂耽吃的饭菜和大家基本相同，但尤喜吃素；穿衣服不喜欢什么名牌，合身就好。

他耳朵虽大，却无先天的特异功能，是后天练出来的。练的方法有两种：其一，是上班没活干时，工友们都坐在值班室里等候，聂耽却提一把小凳子坐在车间一角，闭着眼静听喧闹的机声，身子可以一两个小时纹丝不动，扇动的只是他的耳廓；其二，是他家的小院里，花树之间立着几个木架子，木架上挂着长短、大小、厚薄不同的铁片、钢条、铜圈，有的还故意凿出裂纹，一一编上号，聂耽闭着眼坐在台阶上，让家人轻重缓急地敲击它们，他边听声音边叫出编号的位置，或者干脆只听风声、雨声击打金属的声音，听开花、落叶、虫鸣的声音。

业余爱好，除了听声音之外便是读各种专业技术书籍和文史方面的闲书，闲书中最钟情的是《淮南子》《山海经》《世说新语》《阅微草堂笔记》《幽梦影》之类。

聂耽把获奖的十万元全捐给了市里的“爱心救助工程”，一个子儿都不留。

可获奖后的聂耽，和从前没有丝毫不同的地方，别人当面和背后的议论、赞扬，他似乎都没听见——

耳朵直愣愣地矗着，一动也不动。

在休息日，常有本单位和外单位的青年工人，来曲曲巷拜访退休了的聂耽。院门是关紧的，他们在说什么、做什么，没有人知道。有时，聂耽会领着这些年轻人走出巷尾，到雨湖公园去游玩，笑语声一路撒落，滴溜溜转。

与聂耽隔着巷道门对门住的是刘聪。刘聪四十岁出头，留过洋，现在是一家大医院五官科的主治大夫，在治耳鸣、假聋、耳膜破损等方面声名远播。他对聂耽的超常听力很感兴趣，希望从中找出什么奥秘，或许会有助于他对耳疾的治疗。可聂耽不乐于与人打交道，令他束手无策。现在他有法子啦，可以跟在聂耽一群人后面，也看风景，也听他们说话，不会没有收获。

秋日的午后，聂家的门打开了，聂耽领着七八个小伙子和姑娘，朝巷尾走去。刘聪便悄悄地跟在后面。

游柳堤，看水中游鱼嬉戏。过花坞，嗅清苦的菊香。倚八仙桥的红栏，看天上雁字横斜。然后他们坐进周家山的听风轩，听秋风飒飒。

聂耽的耳廓忽然动了起来，然后用手一指，说：“那阶边的一颗小石子，压住了一只蝥蛄的腿，它叫得很痛苦。”

大家感到很惊异。一个小伙子飞快地跑过去，扒开一块小石头，蝥蛄嗖地跳起来，很快乐地鸣叫着。

有人问：“聂师傅，你是怎么听出来的？”聂耽说：“因为听多了，听熟了。”

坐了一会儿，他们又朝湖心亭走去，有一条宽宽的水上石栈道通向那里。年轻人簇拥着聂耽，又说又笑。还有三三两两的游人跟在后面慢行，老人的拐杖声，女人的高跟鞋声，孩子的喊叫声，此起彼伏。

走在最后的刘聪，忽然从口袋里摸出一个一元钱的硬币，让它垂直落下，硬币掉到石板上，清脆地一响。几乎所有的人都听见了钱币落地的声音，都停下脚步回过头来，目光搜索着发出声音的方位。只有聂耽什么也没听见，依旧向前走去。

刘聪抱歉地对大家笑了笑，弯腰拾起硬币，然后转身走了。他知道，聂耽只听见他想听见的声音，想听见的声音就一定能听见！

(有删改)

8. 小说是如何塑造聂耽这一人物形象的？请结合文本简要分析。

**【答案】**①运用动作描写，如对聂耽训练听力的两种方法的动作描写，刻画了聂耽沉静内敛、喜好听声音的特点。

②运用语言描写和细节描写，如他对众人说听见蝥蛄的叫声，电视台直播时的特写镜头，突出聂耽独特的技能，表现他技艺精湛的特点。

③运用对比手法，他面对工厂机器，耳朵极其灵敏，却听不见人们背后的议论；能听见蝓蝓的叫声，却听不见硬币落地的声音，凸显出聂耽爱岗敬业，做事认真专注，淡泊名利，心无旁骛的特点。

【解析】本题考查学生鉴赏作品的人物描写手法的能力。

根据“上班没活干时，工友们都坐在值班室里等候，聂耽却提一把小凳子坐在车间一角，闭着眼静听喧闹的机声，身子可以一两个小时纹丝不动，扇动的只是他的耳廓”“聂耽闭着眼坐在台阶上，让家人轻重缓急地敲击它们，他边听声音边叫出编号的位置，或者干脆只听风声、雨声击打金属的声音，听开花、落叶、虫鸣的声音”等运用动作描写，刻画了聂耽沉静内敛、喜好听声音的特点。

根据“那阶边的一颗小石子，压住了一只蝓蝓的腿，它叫得很痛苦”运用语言描写，“很多特写镜头都停留在聂耽的耳朵上，又大又长不说，而且在聆听时，耳廓会敏感地扇动，忽快忽慢，让人啧啧称奇”运用细节描写，突出聂耽独特的技能，表现他技艺精湛的特点。

根据“被蒙上眼睛的聂耽，坐在车间的上端，他能在嘈杂的机声中，听出哪台机器有了毛病，毛病出在什么地方，百分之百的准确”“可获奖后的聂耽，和从前没有丝毫不同的地方，别人当面和背后的议论、赞扬，他似乎都没听见——耳朵直愣愣地矗着，一动也不动”“那阶边的一颗小石子，压住了一只蝓蝓的腿，它叫得很痛苦”“只有聂耽什么也没听见，依旧向前走去”运用对比手法，他面对工厂机器，耳朵极其灵敏，却听不见人们背后的议论；能听见蝓蝓的叫声，却不能听见硬币落地的声音，凸显出聂耽爱岗敬业，做事认真专注，淡泊名利，心无旁骛的特点。

三. 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下面小题。

### 腊八粥

裘山山

赵清雅走进营业厅，取了一个号，就坐到大厅的长椅上等候。号是59，下面写着：您的前面还有7位客人。7位不应该等太久吧？她靠在椅背上，闭上眼。眼睛实在是太涩了，涩得想流泪。她知道这是连续三天失眠的后果，她还知道此时若有面镜子的话，一定能映出一张菜黄憔悴的脸。年过四十后，她本无好脸色了，还长期失眠，还连续遭遇打击，母亲去世，鲁可失踪。雪上加霜啊，屋漏偏逢连天雨啊。不过她已经无暇关心她的脸色了，她甚至很少照镜子。照镜子是需要心情的，她每天早上躺在床上，除了头昏还是头昏，除了沮丧还是沮丧。勉强爬起来穿上衣服，对付几口早饭，怎么都想不出一件她有兴趣做的事。鲁可在的话，她至少要带它下楼走走，给它擦擦爪子，弄点儿吃的，再抱着它说两句话。如今这世界连狗都不需要她了。

忽然有人轻轻拍她，她睁开眼，是一张凑得很近的年迈老婆婆的脸。那张脸与她只有几公分的距离。老婆婆轻声说：“小妹儿，麻烦你帮我个忙嘛。”赵清雅愣在那里，半天没应出话来。老婆婆费力地解开

自己上衣的第二颗扣子，指着怀里说：“你帮我把手里口袋里的存折拿出来，好吗？”老婆婆做这些时，赵清雅再次惊住，那是一双什么样的手啊，几根指头都变了形，弯曲着，干裂粗糙，用个不好听的词形容，如鸡爪一般。老婆婆看出她的吃惊，笑咪咪地说，我有痛风，老毛病了。老婆婆穿着件紫红色的防寒服，是早些年样式，领子油乎乎的，显然从穿上就没洗过。防寒服里面是一件更旧更脏的夹袄。赵清雅略微有些犹豫，倒不是嫌她脏，而是她已经很久没和人这么近距离接触了。但她无法拒绝帮她这个忙。她只好将手伸进老婆婆的夹袄里，果然摸到一个别针，可一只手还无法打开，她只好再凑近些，用两只手去解。两张脸那么近距离地挨着，让她有些别扭。这辈子除了母亲，她没跟谁凑这么近过。赵清雅摸索着，终于将别针打开了，拿出来递给老婆婆。赵清雅伸手进去，在别针别住的那个口袋里，掏出了一个老旧的存折。老婆婆宝贝似的接过来，颤巍巍地朝柜台走去。

赵清雅取完钱，起身回头，发现刚才那个老婆婆竟然还没走，赵清雅下了两级台阶，回头看她还站着，就说：“婆婆，要不我送你回去呀？我有车。”老婆婆喜出望外：“哦哟！我今天运气好好哦，简直有菩萨保佑哦！”

一路上老婆婆自说自笑，赵清雅只是“嗯嗯”地应着，任老婆婆的絮叨在车里盘旋。赵清雅早已与谈笑风生绝缘了，这十几年来，她的日子一直是黯淡的。父母在她1岁时离婚了，她没有兄弟姐妹。33岁时，准备结婚了，手续都办好了，请柬都发了，丈夫却在婚礼前猝死。

赵清雅的车子绕过几座很摩登的高楼，拐进了一个狭小的巷子。老婆婆忽然说：“到了，就是巷子最里头杂货铺旁边的那个院子。”她开车进去，这是一个极狭窄的院子。停车开门。扶老婆婆下车，赵清雅需要侧着身子走。这样的场景立即引来一些人的目光。有人说：“周婆婆，你今天耍洋盘了叟？”老婆婆笑咪咪地说：“就是，人家小妹儿送我回来的，人家小妹儿多好！”老婆婆回身拉住她说：“到我屋里坐一哈儿嘛。”赵清雅不想去，正迟疑着，忽见一只脏乎乎的小狗奔跑而来，冲到老婆婆跟前兴奋地扑腾，跟鲁可真像啊。赵清雅伸手去摸它的头，它却一下子闪开了。

赵清雅进了屋子，有些发傻，她从来不知道城市里还有这样的住房。整个屋子只有她家厨房那么大。靠门摆了一张床，床上挂着发黄的蚊帐，床对面是一张现在很少见到的木桌。桌子下面堆满了乱七八糟的旧纸箱。赵清雅觉得这哪里像住人的地方啊，就是个破仓库嘛。

赵清雅问：“你一个人吗？”老婆婆说：“我和乖乖两个。”赵清雅说：“乖乖是哪个？”老婆婆笑道：“狗狗。”哦，赵清雅回头看，狗狗正趴在门口看她。赵清雅顺势坐在床上，感觉屁股下面又凉又硬，用手一摸，床上就铺了一床跟纸板似的旧棉被。赵清雅有些心惊：“婆婆，你垫这么少，晚上不冷吗？”老婆婆说：“不冷不冷，我在上面搭了棉衣的。”赵清雅顿时有些辛酸，说：“婆婆你床上太单薄了，我去给你买一床铺盖吧。”老婆婆说：“不消不消，那蚊帐顶板里面全是我的新被子，有街道上送的，还有

老头子原来的单位上送的。”赵清雅说：“那你为什么不拿来用？”老婆婆笑咪咪地说：“你说得也对哈，那就不用嘛。你帮我拿一下嘛。”

赵清雅踩到长凳上，连拉带拽，弄下两个编织袋来。打开一看，可不是，一床棉花被。一床太空棉被，还有被套枕套，都簇新簇新的。她一不做二不休，索性把床上那些烂棉絮、脏被子卷起来，扔到外面。再打开包装袋，把厚点儿的棉花被铺到床上当褥子，又把软和些的两床套上被套当铺盖，就是没枕头。她想了想，把一床毛巾被叠好塞进枕套，再铺上新床单，一张床顿时焕然一新了。

一切忙完了，赵清雅觉得很累，就一屁股坐在了床上，一眼看见乖乖趴在她扔出去的旧棉絮上，愣愣地看着她。她拍拍床，示意它过来。它没动。若是鲁可，早就闹翻了。她忽然起了个念头，自己可以再养一只狗狗的。一个哈欠不期而至，赵清雅一歪身子靠到被子上。新被子的味道进入她的鼻孔，她又连连打了几个哈欠，一头倒在床上，睡着了。

她睡啊睡啊，好像睡了一辈子那么长，起初她还隐约听见有人在聊天，有人在说笑，鸟儿叽喳，溪流流过，后来她听见有人在唱歌：好一朵美丽的茉莉花……月亮在白莲花般的云朵里穿行……这些都是母亲爱唱的歌。她终于在歌声里放松下来，渐渐沉入海成，变成了一粒细沙……

醒来时，赵清雅不知身在何处。睁开眼，老婆婆正凑得很近很近，笑咪咪地看她：“你醒了哇，小妹妹？你睡了好久哦。”赵清雅已经太久没有这样睡过觉了。她坐起来，发现门缝里有阳光泻入，自己身上盖着新被子，鞋也脱了，接着，她看到了乖乖，趴在她的脚跟旁边，比她睡得还香。而老婆婆却如昨天一样穿着那件紫色的防寒服，手里端着碗热腾腾的稀饭，递到赵清雅的手上：“你晓得不，今天是腊八，我早上起来就熬了腊八粥，香得很，你赶快吃一碗。”

赵清雅端着热腾腾的腊八粥，任热气一阵阵飘拂在脸上，半天也没动口。她忽然放下碗，一把抱住了老婆婆。她流泪了。她把她的眼泪，蹭在老婆婆那件油乎乎的防寒服上，眼泪越蹭越多，让她抬不起头来。

（有删改）

8. 小说通过讲述赵清雅与老婆婆间的故事，展示了赵清雅精神世界的转变。请结合文本，简要分析这一变化过程。

**【答案】**①精神麻木，欲哭无泪。老婆婆请她帮忙，赵清雅愣在那里，半天没应出话来；对于老婆婆的絮叨，自说自笑，她沉默不多言，对生活心灰意冷；

②目睹老婆婆独自生活，物质贫乏却豁达乐观，重新对生活有了新的想法，想再养一只狗狗，精神深受触动，心灵得到放松；

③精神得到救赎，伤痛、失落情绪得到治愈。老婆婆的热腾腾的腊八粥，温暖了伤痛不堪的内心，抱着老



婆婆流眼泪，心灵得到抚慰。

【解析】本题考查学生鉴赏作品的人物形象的能力。

由原文“老婆婆轻声说：‘小妹儿，麻烦你帮我个忙嘛。’赵清雅愣在那里，半天没应出话来。”可知，老婆婆请她帮忙，赵清雅愣在那里，半天没应出话来；

由原文“一路上老婆婆自说自笑，赵清雅只是‘嗯嗯’地应着，任老婆婆的絮叨在车里盘旋。赵清雅早已与谈笑风生绝缘了，这十几年来，她的日子一直是黯淡的。”可知，对于老婆婆的絮叨，自说自笑，她沉默不多言，对生活心灰意冷，精神麻木，欲哭无泪。

由原文“赵清雅说：‘乖乖是哪个？’老婆婆笑道：‘狗狗。’哦，赵清雅回头看……”“老婆婆说：‘不消不消，那蚊帐顶板里面全是我的新被子，有街道上送的，还有老头子原来的单位上送的。’赵清雅说：‘那你为什么不拿来用？’老婆婆笑眯眯地说：‘你说得也对哈，那就不用嘛。你帮我拿一下嘛。’”“她忽然起了个念头，自己可以再养一只狗狗的。”可知，目睹老婆婆独自生活，物质贫乏却豁达乐观，重新对生活有了新的想法，想再养一只狗狗，精神深受触动，心灵得到放松。

由原文“赵清雅端着热腾腾的腊八粥，任热气一阵阵飘拂在脸上，半天也没动口。她忽然放下碗，一把抱住了老婆婆。她流泪了。她把她的眼泪，蹭在老婆婆那件油乎乎的防寒服上，眼泪越蹭越多，让她抬不起头来。”可知，老婆婆的热腾腾的腊八粥，温暖了伤痛不堪的内心，抱着老婆婆流眼泪，心灵得到抚慰，精神得到救赎，伤痛、失落情绪得到治愈。

四. 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下面小题。

### 熟藕

汪曾祺

刘小红长得很好看，大眼睛，很聪明，一街的人都喜欢她。

这里已经是东街的街尾，店铺和人家都少了。比较大的店是一家酱园，坐北朝南。这家店卖种酒，叫佛手曲。一个很大的方玻璃缸，里面用几个佛手泡了白酒，颜色微黄，似乎从玻璃缸外就能闻到酒香。酱园里有一种麒麟菜，即百花菜。不贵，有两个烧饼的钱就可以买一小堆，包在荷叶里。麒麟菜是脆的，半透明，不很咸，直接就可以吃。孩子买了，一边走，一边吃，到了家已经吃得差不多了。

酱园对面是周麻子的果子摊。其实没有什么贵重的果子，不过就是甘蔗（去皮，切段）、荸荠（削去皮，用竹签串成串，泡在清水里），再就是百合、山药。

周麻子的水果摊隔壁是杨家香店。杨家香店的斜对面，隔着两户人家，是周家南货店，亦称杂货店。这家卖的东西真杂。红蜡烛。一个师傅把烛芯在一口锅里一支一支“蘸”出来，一排一排的在房椽子上风干。蜡烛有大有小，大的一对一斤，叫做“大八”。小的只有指头粗，叫做“小牙”。纸钱。一个师傅用木槌凿子在一

---

沓染黄了的“毛长纸”上凿出一溜溜的铜钱窟窿，是烧给死人的。明矾。这地方吃河水，河水浑，要用矾澄清了；炸油条也短不了用矾。碱块。这地方洗大件的衣被都用碱，小件的才用肥皂。浆衣服用的浆面——芡实磨粉晒干。老板一天说不了几句话，跟人很少来往，见人很少打招呼，有点不近人情。他生活节省，每天青菜豆腐汤。有客人来，不敬烟，不上点心，连茶叶都不买一包，只是白开水一杯。因此有人从《百家姓》上摘了四个字，作为他的外号：“白水窦章”。“白水窦章”除了做生意，写账，没有别的事。他不看戏，不听说书，不打牌，一天只是用一副骨牌“打通关”，打累了，他伸一个懒腰，走到门口闲着。看来往行人，看狗，看碾坊放青回来的骡马，看乡下人赶到湖西歇伏的水牛，看对面店铺里买东西的顾客。

周家南货店对面是一家绒线店，是刘小红家开的。绒线店卖丝线、花边、绉子，还有一种扁窄上了浆的纱条，叫做“鳝鱼骨子”，是捆扎东西用的。绒线店卖这些东西不用丈量，而是在柜台边刻出一些道道，用手拉长了这些东西在刻出的道道上比一比。刘小红的父亲一天就是比这些道道，一面口中报出尺数：“一尺、二尺、三尺……”绒线店还带卖梳头油、刨花（抿头发用）、雪花膏。还有一种极细的铜丝，是穿珠花用的，就叫做“花丝”。刘小红每学期装饰教室扎纸花，都从家里带了一捆花丝去。

刘老板夫妇就这么一个女儿，娇惯得不行，要什么给什么，给她的零花钱也很宽松。刘小红从小爱吃零食，这条街上的零食她都吃遍了，但是她最爱吃的是熟藕。

正对刘家绒线店的是一个土地祠。土地祠厢房住着王老，卖熟藕。王老无儿无女，孤身一人，一辈子卖熟藕。全城只有他一个人卖熟藕，谁想吃熟藕，都得来跟王老买。煮熟藕很费时间，一锅藕得用微火煮七八小时，这样才煮得透，吃起来满口藕香。王老夜里煮藕，白天卖，睡得很少。他的煮藕的锅灶就安在刘家绒线店门外右侧。

小红很爱吃王老的熟藕，几乎每天上学都要买一节，一边走，一边吃。小红十一岁上得了一次伤寒，吃了很多药都不见效。她在床上躺了二十多天，街坊们都来看过她。她吃不下东西。王老到南货店买了蜜枣、金橘饼、山楂糕给送来，她都摇头不吃。躺了二十多天，小脸都瘦长了，小红妈非常心疼。一天，她忽然叫：“妈！我饿了，想吃东西。”

妈赶紧问：“想吃什么？给你下一碗饺子面？”

小红摇头。

“冲一碗焦屑？”

小红摇头。

“熬一碗稀粥，就麒麟菜？”

小红摇头。

“那你想吃什么？”

“熟藕。”

那还不好办！小红妈拿了一个大碗去找王老，王老说：“熟藕？吃得！她的病好了！”

王老挑了两节煮得透透的粗藕给小红送去。小红几口就吃了一节，妈忙说：“慢点，慢点，不要吃得那么急！”

小红吃了熟藕，躺下来，睡着了。出了一身透汗，觉得浑身轻松。

小孩子复原得快，休息了一个星期，就蹦蹦跳跳去上学了，手里还是捧了一节熟藕。

日子过得真快，转眼小红二十了，出嫁了。婆家姓翟，也是开绒线店的。翟家绒线店开在北市口。北市口是个热闹地方，翟家生意很好。丈夫原是小红的小学同学，还做了两年同桌，对小红也很好。

北市口离东街不远，小红隔几天就回娘家看看，帮王老拆洗拆洗衣服。

王老轻声问小红：“有了没有？”

小红红着脸说：“有了。”

“一定会是个白胖小子！”

“托您的福。”

王老死了。

早上来买熟藕的人看看一锅煮熟藕，还是温热的，可是不见王老来做生意。推开门发现，王老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断了气。

小红正在坐月子，来不了。她叫丈夫到周家南货店买了一对“大八”，到杨家香店“请”了三炷香，叫他在王老灵前点一点，还叫他给王老磕三个头，算是替她磕的。

王老死了，全城再没有第二个人卖熟藕。

但是煮熟藕的香味是永远存在的。

(有删改)

8. 小说中的“熟藕”与刻画人物形象有密切关系，请简要分析。

**【答案】**①熟藕的制作过程表现了王老的勤劳敦厚。煮藕时间长，王老夜里煮藕，睡得少，吃苦耐劳。②送熟藕的情节表现了王老的热心善良。在刘小红生病的时候，王老特意挑了了兩节煮透的熟藕，可见其对小红的关切。

**【解析】**本题考查学生鉴赏物象作用的能力。

①熟藕的制作过程表现了王老的勤劳敦厚。“煮熟藕很费时间，一锅藕得用微火煮七八小时，这样才煮得透，吃起来满口藕香。王老夜里煮藕，白天卖，睡得很少”，煮藕时间长，王老夜里煮藕，睡得少，吃苦耐劳。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<https://d.book118.com/156212000123010053>